中心綜合醫院
Central Clinic & Hospital

# 病人權利與責任

## 病人權利

1. 獲得平等的醫療服務、及尊重、體恤及隱私權保障的醫療過程。
2. 取得正確、易懂的醫療資訊及接受應有專業醫療待遇。
3. 自主決定接受或拒絕醫師建議之檢查、治療、手術。
4. 自費申請影印自己的各項檢查報告、疾病摘要等資料。
5. 醫師診治時，應向您或您的陪病家屬解釋病情、主要檢驗、檢查等相關資訊、治療方針及預後。
6. 為維護您的醫療自主權，您可以向志工服務台及各護理站諮詢並索取安寧緩和醫療相關同意書及「器官捐贈同意書」。

## 病人的責任

1. 主動、正確告知醫護人員自身健康狀況、旅遊史、用藥(含中藥或健康食品)、藥物過敏史、過去病史、目前是否罹患傳染性疾病等資訊。
2. 請和家屬充分了解各種治療方法可能造成之結果，並積極參與決定，任何疑問，非常鼓勵您提出。
3. 配合醫囑進行治療、配合就醫規定或請假規範，勿要求醫事人員提供不實資料或診斷證明。
4. 遵守醫院門禁、感染管制措施，不在院內及出入口10公尺範圍吸菸及嚼食檳榔等，避免影響整體病人照護或他人權益。
5. 支付須自行負擔之醫療費用，若有困難，請洽本院社工組或負責照護之醫護人員。